

洛阳高新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机构设置情况

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下设 7 个处室：组织人事与编制处、人才办、绩效办、基层组织处、劳动争议和社会保障办公室、老干部处和居保中心。

(二) 部门职责

制定高新区管委会机关及直属单位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方案；负责绩效管理工作；负责管委会机关干部、直属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干部的考核、任免、交流、奖惩；负责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及乡(镇)工资管理工作；负责区干部教育培训及离岗退休干部的管理工作；负责农民工就业技能培训，就业与再就业工作，劳动用工，劳动监察，劳动争议仲裁工作；负责我区人才引进，人才政策修订及落实，人才市场建设工作；负责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定、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考试的组织、申报工作；负责接收、安置军转干部；办理各类人事调转手续，管理全区人事档案及人才流动工作等；负责全区基层组织建设、党员管理、大学生村干部管理、远程教育等工作；负责全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

二、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为本级，不含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收入 6316.56 万元，支出总计 6316.56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01.44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一是新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劳动力转移就业务工奖励补贴；二是新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再保险；三是新增城乡居民养老区级缴费补贴等惠民资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收入合计 6316.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16.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支出合计 6316.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97.67 万元，占 50.62%；项目支出 3118.89 万元，占 49.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316.5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01.44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一是新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劳动力转移就业务工奖励补贴；二是新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再保险；三是新增城乡居民养老区级缴费补贴等惠民资金；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316.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0.06 万元，占 60.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47 万元，占 15.84%；医疗卫生支出 1472.41 万元，占 23.31%；农林水事务支出 5 万元，占 0.08%；住房保障支出 38.62 万元，占 0.6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197.6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62.30 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5.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0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5.7 万元，与 2019 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 5.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活动期间的接待，与 2019 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0.4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差旅费等支出，比 2019 年增加 2.01 万元，增长 23.96%，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 万元。

(三)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9 年，我部门对 28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5165.57 万元。2020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6316.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162.30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5.37 万元，支出项目共 31 个，支出总额 3118.89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7 个，支出总额 2486.8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 年期末，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固定资产总额 173.10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0 万元，车辆 0 万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车 0 辆 0；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为本级，不含二级单位。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从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

附件：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0年6月4日